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徕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8年4月15日以邮件和电话的形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朱新爱女士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17年年度报告》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三）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公司将于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听取《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

（五）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7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17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 46,802,167.33 元，计提 10%法定盈余公积金 4,680,216.73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03,022,190.02 元，2017 年末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330,100,390.62 元。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净利润合并口径为 49,360,497.36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9,360,497.36 元。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定如下：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0,35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25 元（含税），共计人民币 15,043,75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17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

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48%，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同时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共计转增 36,105,000 股。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156,455,000 股。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审议通过《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缩减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总体规模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2018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能够为公司提供合法合规的专业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年度审计业务量和相关行业上市公司审计费用决定其 2018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署相关协议和文件。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独立董事回避表决，同意的票数占有表决权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按照国家财政部 2017 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并对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相应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申请融资租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申请银行综合授信并提供相应担保、申请融资租赁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

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18 年度投资项目计划公告》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上海徠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拟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董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三、上网公告附件

1、经独立董事签字的《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徠木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八日